

证券代码：603567

证券简称：珍宝岛

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52

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珍宝岛”）控股股东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创达集团”）因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持有公司股份 57,637.9841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1.24%。创达集团未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无一致行动人。

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创达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票数量为 470,094,541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81.56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9.95%。

● 控股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数量（含本次）占其持股数量比例超过 80%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创达集团《关于对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解质押及再质押的函》的通知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份解质押的情况

创达集团于 2024 年 7 月 10 日将其持有的珍宝岛 12,40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东大直支行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披露的临 2024-043 号公告）。

创达集团于 2025 年 7 月 9 日将上述 12,400 万股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解除质押，并完成股份解除质押登记手续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
本次解质（解冻）股份	124,000,000 股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21.51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13.18%
解质（解冻）时间	2025 年 7 月 9 日
持股数量	576,379,841 股
持股比例	61.24%
剩余被质押（被冻结）股份数量	337,604,541 股
剩余被质押（被冻结）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58.57%

半年内到期	11,310.00	19.62%	12.02%	65,000	具备资金 偿还能力	经营回款及下 属公司分红	在还贷前一个月归集 资金，还贷前三日内 资金全部归集到还款 账户。
一年内到期 (不含半年 内到期)	18,708.00	32.46%	19.88%	99,490	具备资金 偿还能力	经营回款及下 属公司分红	在还贷前一个月归集 资金，还贷前三日内 资金全部归集到还款 账户。
合计	30,018.00	52.08%	31.90%	164,490	-	-	-

注：（1）创达集团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已质押的 10,539 万股不属于半年内到期、一年内到期的情形，因此不统计在上表内。

（2）受四舍五入影响，上表比例存在明细数加和与合计数不符的情况。

2.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创达集团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、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。

3. 创达集团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对珍宝岛生产经营产生任何影响，不会对珍宝岛的公司治理产生任何影响，不会导致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4. 创达集团不存在需履行的业绩补偿义务。

5. 创达集团本次质押所融资金的具体用途为生产经营，预计还款资金来源为经营回款及下属公司分红。

6. 控股股东资信情况

（1）控股股东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	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
公司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注册地址	虎林市解放西街北检察院东侧宝润香林里 1 号楼 1 号门市
法定代表人	孙立志
成立时间	2010 年 8 月 16 日
注册资本	6,010 万元
经营范围	对工业、农业项目的投资；粮食收购、加工、销售；食品（米、面制品及食用油）批发、零售；会议、展览及相关服务；企业管理咨询服务（不得经营证券、期货等金融业务；不得从事非法理财、集资、放贷、吸储等业务）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；贸易咨询；软件开发；计算机、软件及辅助设备、化工产品（不含易燃易爆品、危险品、剧毒品）销售；货物或技术进出口（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）；广告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服务；货物运输代理；农业技术推广服务；

谷物种植。

主要财务数据：

单位：亿元

项目	资产总额	负债总额	银行贷款总额	流动负债总额	资产净额	营业收入	净利润	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
2024年12月31日 /2024年度	155.42	72.01	44.78	43.39	83.41	50.59	4.72	5.76
2025年3月31日 /2025年1月-3月	156.77	72.69	46.51	50.02	84.08	4.95	0.65	-2.68

注：2024年度财务数据为经审计数据、2025年1月-3月财务数据为未经审计数据。

(2) 控股股东偿债能力指标（2025年3月31日）

资产负债率	流动比率	速动比率	现金/流动负债比率	可利用的融资渠道及授信额度	重大或有负债	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及其对应金额	对外担保
46.37%	1.72	1.35	-5.36%	59.19	无	无	11.49亿元

(3) 截至2025年6月30日，控股股东创达集团已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余额为95,035.01万元，未来一年内需偿付的债券余额为95,035.01万元。创达集团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：2025年6月30日，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将创达集团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及“23创01EB”信用等级从AA调低为A+。

(4) 控股股东不存在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。

(5) 控股股东创达集团经营、履约情况正常。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于经营回款及下属公司分红，并可以通过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等，不存在偿债风险。

7. 控股股东与公司交易情况

控股股东最近一年不存在与公司发生资金往来、关联交易、对外担保、对外投资等重大利益往来的情况。

8. 质押风险情况评估

目前，控股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持股比例已超过80%，本次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是为其在龙江银行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，暂不存在被强制平仓或强制过户的风险。若后续出现履约保障比例波动到预警线或平仓线时，创达集团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，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、追加保证金、提前还款等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该质押事项的后续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7月12日